



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105 年 9 月 20 日

發稿單位：國際及兩岸法律司

連絡人：主任檢察官楊婉莉

連絡電話：21910189 轉 7204 編號：076

臺籍涉嫌人遭柬埔寨遣送大陸地區，我方呼籲合作偵查

有關大陸將在柬埔寨涉嫌電信詐騙之臺籍嫌疑人遣送陸方乙案，法務部聲明如下：

據報柬埔寨政府於 105 年 8 月 30 日查獲國人涉嫌在柬埔寨從事電信詐騙，本部即向陸方表達：有關兩岸跨境電信詐騙案件，仍應依「海峽兩岸共同打擊犯罪及司法互助協議」共同合作偵辦，臺籍嫌疑人由我方帶回，並提供相關卷證，以利共同合作協查。並請大陸公安部就涉嫌之臺籍嫌疑人人身自由受限制之相關事項儘速通報。

對於大陸以打擊電信詐騙名義未與我方協商，於今(9 月 20 日)逕將我方人民共計 13 人帶往大陸一事，法務部深表遺憾。本部仍將持續與大陸聯繫，要求安排家屬探視並維護渠等人身自由及相關權益。